

# 老舍散文选

舒 济 编

# 老 舍 散 文 选

百 花 文 艺 出 版 社

**老舍散文选**  
舒济编

---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850×1168 毫米1/32 印张8 1/4 插页3 字数181,000  
1984年5月第1版 1984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3,200

---

书号：10151·718 定价：1.20元



老舍一九六五年四月于日本

## 目 录

序.....	冰 心	1
我的母亲.....		6
宗月大师.....		12
哭白涤洲.....		16
何容何许人也.....		19
英国人.....		24
怀友.....		29
向王礼锡先生遗像致敬.....		32
敬悼许地山先生.....		34
悼赵玉三司机师.....		41
我所认识的沫若先生.....		44
吴组缃先生的猪.....		47
马宗融先生的时间观念.....		49
姚蓬子先生的魂台.....		51
何容先生的戒烟.....		53
一点点认识.....		55
给茅盾兄祝寿.....		57
大地的女儿.....		59
白石夫子千古.....		63

悼念罗常培先生	65
悼于非闇画师	69
梅兰芳同志千古	71
敬悼郝寿臣老先生	74
记忆犹新	77
 一些印象（节选）	79
非正式的公园	87
趵突泉的欣赏	89
还想着它	91
春风	99
青岛与山大	101
想北平	105
五月的青岛	108
大明湖之春	111
吊济南	114
轰炸	119
五四之夜	126
滇行短记	130
青蓉略记	148
“住”的梦	156
我热爱新北京	159
北京的春节	163
新疆半月记	168
金黛莱	173
内蒙风光（节选）	175

南游杂感	183
春来忆广州	187
下乡简记	189
小麻雀	192
小动物们	195
小动物们（鸽）续	201
母鸡	208
狗	210
猫	212
又是一年芳草绿	215
一个近代最伟大的境界与人格的创造者	219
鲁迅先生逝世二周年纪念	228
独白	233
未成熟的谷粒	235
诗人	240
参加郭沫若先生创作二十五年纪念会感言	243
文艺与木匠	245
我有一个志愿	248
文牛	250
大智若愚	254
答客问	256

# 序

## 冰 心

老舍先生是一位中外闻名，多产而又多能的作家。在他四十多年的写作生涯中，他写过许多长篇和短篇的小说；歌剧、曲剧和话剧的剧本。这数十篇、几十万字的散文，只是他的一些“小块文章”！但是从这些短文里，我们可以看到他的性格、他的爱好、他一生的际遇、他接触过的人物、他居住过或游历过的地方……看了这些短文，就如同听到他的茶余酒后的谈话那样地亲切而隽永。

我们从第一篇《我的母亲》看起，就知道老舍幼年和少年生活是十分困苦清寒的。他说：“事实上，我在幼年遇到的那些事多半是既不甜又不美的。”使他在回忆中总觉得童年生活又甜又美，只为他有一位“勤劳诚实”，会默默地“吃亏吃苦”的母亲。他的“生命的教育”都是母亲传给他的：如好客、爱花、爱清洁、守秩序等等。这一切就画出了老舍这个人物的轮廓。

这些短文里有不少忆念朋友之作。他的朋友中有的也是我的朋友，如罗常培先生，许地山先生……他和罗常培：

总是以独立不倚，作事负责相勉。

他夸许地山：

他有学问而没有架子。他爱说笑话，村的雅的都有……天真可爱。

他称赞白涤洲：

高过他的人，他不巴结，低于他的人，他帮忙。对他自己，在幽默的轻视中去努力。

提到何容时，他说：

他的“古道”，使他柔顺得象小羊，同样能使他硬如铁。当他硬的时候，不要说巴结人，就是泛泛的敷衍一下也不肯。当他柔顺的时候，他的感情完全受着理智的调动。

我们常说：“什么人交什么朋友”，从老舍所喜欢的朋友的性格中，我们可以完全看到他的性格。

这本集子里有好几篇关于北京的文章。他热爱北京。他说：

它是在我的血里，我的性格与脾气里有许多地方是这古城所赐给的。

我爱它象爱我的母亲。

北京解放了，人的心和人的眼一齐见到光明。

这就是为什么在解放后，老舍的文章中常有“狂喜”这两个字！

老舍喜爱山水。在描写济南和青岛的山光水色的几篇短文里，尤其突出了“绿”的色调。

他在《更大一些的想象》里说：

一串小山都象带着不同的绿色往西走呢……那水藻，一年四季是那么绿……似乎是暗示出上帝心中的“绿”，便是这样的绿。

他又在《非正式的公园》中写：

一切颜色消沉在绿的中间，由地上一直绿到树上，浮着绿的山峰，成功以绿为主色的一景。

他在《五月的青岛》中写：

看一眼路旁的绿，同时再看一眼海，真的，这才明白了什么叫做“春深似海”。绿，鲜绿，浅绿，深绿，黄绿，灰绿，各种的绿色联接着，交错着，变化着，波动着，一直绿到天边，绿到山脚，绿到渔船的外边去。

以上几段文字，把老舍对于绿色的偏爱，发挥得淋漓尽致！他不但知道“上帝心中的绿色”是什么样子，他还能从我所熟悉的蔚蓝的“海”上，看到“各种的绿色”。

他在济南和青岛度过了几年的教读生涯以后，“七七事变”就来临了！在《轰炸》一文中所说的“空前的浩劫·空前的奋斗”的那几年里，他离家出走，从徐州而武汉而重庆，从事抗战文艺工作。就是四十年代初期，他在重庆的那几年，我们和他晤面的机会才比较多起来。我们那时住在歌乐山，他也经常往返于重庆近郊之间，路过时常来坐坐。他当时忙于写宣传文艺，一面却是贫病交加。我身体也不好，时常吐血。我们见面总不多谈时事，他就和我们的孩子交上朋友，有时空袭的警报响起，老舍就和孩子们带些花生或葵瓜籽下防空洞去，虽然歌乐山从来没有被炸过。记得老舍那时写过一首七律送我们：

中年喜到故人家  
挥汗频频索好茶  
且共儿童争饼饵

暂忘兵火贵桑麻  
酒多即醉临窗卧  
诗短偏逐逐句夸  
欲去还留伤小别  
阶前指点月钩斜

这张诗稿在十年动乱中也被抄走了。现在挂在我墙上的这幅横轴，还是胡絜青大姐从老舍的遗稿中找出写来送我的。

这本集子里有几篇游记，是解放后的老舍带着一股“狂喜”的心情写的。如《南游杂感》中说：

昔日观光，感到痛苦；今日游览，令人兴奋。

总之，解放以后，老舍以无限的热情，投入到歌颂新中国、新中国的主人，歌颂党、歌颂毛主席的创作活动之中。同时他也有繁忙的社会活动，但辛勤的创作活动和繁忙的社会活动，都没有干扰了他爱养花、爱养小动物的习惯。这集子里的有几篇，就是些谈鸽说猫之作。我们读他的一九六五年的两首遗作，就可以看出他在半生冻饿酸辛之后，“幸逢盛世”。他欣慰，他感激，他乐观，一心只想以垂老挟病之身，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力争上游”地写：

昔 年

我昔生忧患，愁长记忆新。  
童年习冻饿，壮岁饱酸辛。  
滚滚横流水，茫茫末世人，  
倘无共产党，荒野鬼为邻！

今 日

晚年逢盛世，日夕百无忧。  
儿女竟劳动，工农共戚休。  
诗吟新事物，笔扫旧风流。  
莫笑行扶杖，昂昂争上游！

谁能料到就在他写这两首诗的第二年，一九六六年的八月，他从养病的医院里出来迎接的“文化大革命”，竟给他以意外的心灵和躯壳上的打击，他震惊，他迷惘，他彷徨，他从“狂喜”的云端，猝然坠入到“极痛”的渊底。就这样，一位“文艺界的劳动模范”、“人民艺术家”、“语言大师”竟于在一天的苦想默思之后，在碧绿的湖上，寻了“短见”！

痛定思痛，十年浩劫之中，在中国大地上，对国家对人民有贡献的，成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折磨打击的牺牲品的，又何止老舍一人？正因为有了这许多牺牲，才使得中国人民永远记住这十年的惨痛教训，而举国上下戮力同心地拨乱反正、排除万难，来建设起今天这样的一个安定团结、欣欣向荣的中国！

我没有想到这篇《老舍散文选》序，会在这种情绪中结束！只因这些短文一鳞一爪地反映了老舍的一生，从他的“生”就会想到他的“死”。老舍这一班对人民对国家有贡献的人们的“死”，使得我们这些老人，在“晚年”又逢“盛世”，老舍有知，也应当快慰吧！

一九八三年四月一日

## 我的母亲

母亲的娘家是北平德胜门外，土城儿外边，通大钟寺的大路上的一个小村里。村里一共有四五家人家，都姓马。大家都种点不十分肥美的地，但是与我同辈的兄弟们，也有当兵的，作木匠的，作泥水匠的，和当巡察的。他们虽然是农家，却养不起牛马，人手不够的时候，妇女便也须下地作活。

对于姥姥家，我只知道上述的一点。外公外婆是什么样子，我就知道了，因为他们早已去世。至于更远的族系与家史，就更不晓得了；穷人只能顾眼前的衣食，没有功夫谈论什么过去的光荣；“家谱”这字眼，我在幼年就根本没有听说过。

母亲生在农家，所以勤俭诚实，身体也好。这一点事实却极重要，因为假若我没有这样的一位母亲，我以为我恐怕也要大大的打个折扣了。

母亲出嫁大概是很早，因为我的大姐现在已是六十多岁的老太婆，而我的大外甥女还长我一岁啊。我有三个哥哥，四个姐姐，但能长大成人的，只有大姐，二姐，三姐，三哥与我。我是“老”儿子。生我的时候，母亲已有四十一岁，大姐二姐已都出了阁。

由大姐与二姐所嫁入的家庭来推断，在我生下之前，我的

家里，大概还马马虎虎的过得去。那时候定婚讲究门当户对，而大姐丈是作小官的，二姐丈也开过一间酒馆，他们都是相当体面的人。

可是，我，我给家庭带来了不幸：我生下来，母亲晕过去半夜，才睁眼看见她的老儿子——感谢大姐，把我揣在怀中，致未冻死。

一岁半，我把父亲“克”死了。

兄不到十岁，三姐十二、三岁，我才一岁半，全仗母亲独力抚养了。父亲的寡姐跟我们一块儿住，她吸鸦片，她喜摸纸牌，她的脾气极坏。为我们的衣食，母亲要给人家洗衣服，缝补或裁缝衣裳。在我的记忆中，她的手终年是鲜红微肿的。白天，她洗衣服，洗一两大绿瓦盆。她作事永远丝毫也不敷衍，就是屠户们送来的黑如铁的布袜，她也给洗得雪白。晚间，她与三姐抱着一盏油灯，还要缝补衣服，一直到半夜。她终年没有休息，可是在忙碌中她还把院子屋中收拾得清清爽爽。桌椅都是旧的，柜门的铜活久已残缺不全，可是她的手老使破桌面上没有尘土，残破的铜活发着光。院中，父亲遗留下的几盆石榴与夹竹桃，永远会得到应有的浇灌与爱护，年年夏天开许多花。

哥哥似乎没有同我玩耍过。有时候，他去读书；有时候，他去学徒；有时候，他也去卖花生或樱桃之类的小东西。母亲含着泪把他送走，不到两天，又含着泪接他回来。我不明白这都是什么事，而只觉得与他很生疏。与母亲相依为命的是我与三姐。因此，他们作事，我老在后面跟着。他们浇花，我也张罗着取水；她们扫地，我就撮土……从这里，我学得了爱花，爱清洁，守秩序。这些习惯至今还被我保存着。

有客人来，无论手中怎么窘，母亲也要设法弄一点东西去款待。舅父与表哥们往往是自己掏钱买酒肉食，这使她脸上羞得飞红，可是殷勤的给他们温酒作面，又给她一些喜悦。遇上亲友家中有喜丧事，母亲必把大褂洗得干干净净，亲自去贺吊——份礼也许只是两吊小钱。到如今如我的好客的习性，还未全改，尽管生活是这么清苦，因为自幼儿看惯了的事情是不易改掉的。

姑母常闹脾气。她单在鸡蛋里找骨头。她是我家中的阎王。直到我入了中学，她才死去，我可是没有看见母亲反抗过。“没受过婆婆的气，还不受大姑子的吗？命当如此！”母亲在非解释一下不足以平服别人的时候，才这样说。是的，命当如此。母亲活到老，穷到老，辛苦到老，全是命当如此。她最会吃亏。给亲友邻居帮忙，她总跑在前面：她会给婴儿洗三——穷朋友们可以因此少花一笔“请姥姥”钱——她会刮痧，她会给孩子们剃头，她会给少妇们绞脸……凡是她能作的，都有求必应。但是吵嘴打架，永远没有她。她宁吃亏，不逗气。当姑母死去的时候，母亲似乎把一世的委屈都哭了出来，一直哭到坟地。不知道哪里来的一位侄子，声称有承继权，母亲便一声不响，教他搬走那些破桌子烂板凳，而且把姑母养的一只肥母鸡也送给他。

可是，母亲并不软弱。父亲死在庚子闹“拳”的那一年。联军入城，挨家搜索财物鸡鸭，我们被搜两次。母亲拉着哥哥与三姐坐在墙根，等着“鬼子”进门，街门是开着的。“鬼子”进门，一刺刀先把老黄狗刺死，而后入室搜索。他们走后，母亲把破衣箱搬起，才发现了我。假若箱子不空，我早就被压死了。皇上跑了，丈夫死了，鬼子来了，满城是血光火焰，可是

母亲不怕，她要在刺刀下，饥荒中，保护着儿女。北平有多少变乱啊，有时候兵变了，街市整条的烧起，火团落在我院中。有时候内战了，城门紧闭，铺店关门，昼夜响着枪炮。这惊恐，这紧张，再加上一家饮食的筹划，儿女安全的顾虑，岂是一个软弱的老寡妇所能受得起的？可是，在这种时候，母亲的心横起来，她不慌不哭，要从无办法中想出办法来。她的泪会往心中落！这点软而硬的个性，也传给了我。我对一切人与事，都取和平的态度，把吃亏看作当然的。但是，在作人上，我有一定的宗旨与基本的法则，什么事都可将就，而不能超过自己划好的界限。我怕见生人，怕办杂事，怕出头露面；但是到了非我去不可的时候，我便不得不去，正象我的母亲。从私塾到小学，到中学，我经历过起码有廿位教师吧，其中有给我很大影响的，也有毫无影响的，但是我的真正的教师，把性格传给我的，是我的母亲。母亲并不识字，她给我的是生命的教育。

当我在小学毕了业的时候，亲友一致的愿意我去学手艺，好帮助母亲。我晓得我应当去找饭吃，以减轻母亲的勤劳困苦。可是，我也愿意升学。我偷偷的考入了师范学校——制服，饭食，书籍，宿处，都由学校供给。只有这样，我才敢对母亲提升学的话。入学，要交十元的保证金。这是一笔巨款！母亲作了半个月的难，把这巨款筹到，而后含泪把我送出门去。她不辞劳苦，只要儿子有出息。当我由师范毕业，而被派为小学校校长，母亲与我都一夜不曾合眼。我只说了句：“以后，您可以歇一歇了！”她的回答只有一串串的眼泪。我入学之后，三姐结了婚。母亲对儿女是都一样疼爱的，但是假若她也有点偏爱的话，她应当偏爱三姐，因为自父亲死后，家中一切的事情都是

母亲和三姐共同撑持的。三姐是母亲的右手。但是母亲知道这右手必须割去，她不能为自己的便利而耽误了女儿的青春。当花轿来到我们的破门外的时候，母亲的手就和冰一样的凉，脸上没有血色——那是阴历四月，天气很暖。大家都怕她晕过去。可是，她挣扎着，咬着嘴唇，手扶着门框，看花轿徐徐的走去。不久，姑母死了。三姐已出嫁，哥哥不在家，我又住学校，家中只剩母亲自己。她还须自晓至晚的操作，可是终日没人和她说一句话。新年到了，正赶上政府倡用阳历，不许过旧年。除夕，我请了两小时的假。由拥挤不堪的街市回到清炉冷灶的家中。母亲笑了。及至听说我还须回校，她楞住了。半天，她才叹出一口气来。到我该走的时候，她递给我一些花生，“去吧，小子！”街上是那么热闹，我却什么也没看见，泪遮迷了我的眼。今天，泪又遮住了我的眼，又想起当日孤独的过那凄惨的除夕的慈母。可是慈母不会再候盼着我了，她已入了土！

儿女的生命是不依顺着父母所设下的轨道一直前进的，所以老人总免不了伤心。我廿三岁，母亲要我结了婚，我不要。我请来三姐给我说情，老母含泪点了点头。我爱母亲，但是我给了她最大的打击。时代使我成为逆子。廿七岁，我上了英国。为了自己，我给六十多岁的老母以第二次打击。在她七十大寿的那一天，我还远在异域。那天，据姐姐们后来告诉我，老太太只喝了两口酒，很早的便睡下。她想念她的幼子，而不便说出来。

七七抗战后，我由济南逃出来。北平又象庚子那年似的被鬼子占据了，可是母亲日夜惦念的幼子却跑西南来。母亲怎样想念我，我可以想象得到，可是我不能回去。每逢接到家信，我总不敢马上拆看，我怕，怕，怕，怕有那不祥的消息。人，